

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13 年 02 月 02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仁	113 年 上聲議字 000021 號	詐欺	花蓮地檢 111 年偵字 000149 號	劉○武	無理由聲 請駁回
仁	113 年 上聲議字 000021 號	詐欺	花蓮地檢 111 年偵字 000149 號	陳○秦	無理由聲 請駁回
仁	113 年 上聲議字 000021 號	詐欺	花蓮地檢 111 年偵字 000149 號	林○櫻	無理由聲 請駁回
仁	113 年 上聲議字 000027 號	妨害名譽	花蓮地檢 112 年偵字 008265 號	張○岳	無理由聲 請駁回
仁	113 年 上聲議字 000027 號	妨害名譽	花蓮地檢 112 年偵字 008265 號	張○嘉	無理由聲 請駁回
仁	113 年 上聲議字 000027 號	妨害名譽	花蓮地檢 112 年偵字 008265 號	陳○軒	無理由聲 請駁回
仁	113 年 上聲議字 000027 號	妨害名譽	花蓮地檢 112 年偵字 008265 號	陳○健	無理由聲 請駁回
	以下空白				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